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天津风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 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周大生")及其全资子公 司深圳市宝通天下供应链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宝通天下")与天津风创新能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标的企业")的有限合伙人天津红 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天津红杉")及普通合伙人杨涛签 订了《关于天津风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之财产份额转让协 议》(以下简称"《份额转让协议》")。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9 月 20 日刊登在《证 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《关于受让天津风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基金份额的公 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69)。

近日,交易各方协商签署了《关于<天津风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 限合伙)之财产份额转让协议>之补充协议》(以下简称"补充协议"),根据补充 协议,各方已经完成标的企业 93.493%的出资份额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,标 的企业已经就前述变更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。

鉴于天津红杉所持有标的企业剩余 6.507%出资份额(人民币 1,561 万元出 资额)被第三方申请冻结,待解除转让限制后继续完成剩余份额的转让手续。公 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进展情况,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 特此公告。

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17日

